

B04信息披露

A股代码: 601618 A股简称: 中国冶金 公告编号: 2026-059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常瑞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常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人格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聘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历,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并且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经历;

常先生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拥有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学士学位、北京大学经济法专业硕士学位,法律与经济专业功底深厚。常先生长期从事企业董事、高管及董事会秘书等关键岗位,多年从事法律合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资本运作等与董事会秘书职责直接相关工作,相关从业经验累计超过20年。常先生自2025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熟悉本公司经营业务,在履职过程中严谨细致、勤勉尽责,展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人格品质,具备担任A+H股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所需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 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管管理措施;
3. 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企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常先生未兼任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常先生同时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该职务属于协助对战略与经营计划管理、经济运行分析等专项决策发表专业意见,与董事会秘书相关工作职责划分明确,职责边界清晰,对常先生履行董事会秘书各项职责不会产生不良影响。常先生能够确保有足够的时间与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各项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2026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董事会秘书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了遴选和审核,会议经审核认为常瑞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资格和能力,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经审议同意聘任常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常瑞先生已于2025年4月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及相关考核,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常瑞先生简历

197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常先生历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业务法务部副经理、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秘书部副总经理,中金金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秘书部兼秘书部副经理兼工程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25年2月先后担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秘书部兼秘书部秘书、执行副总经理;2025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常先生大学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得法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专业专攻研究生,获得法学硕士学位,是国际商法专家。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瑞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常瑞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58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在中国中冶大厦召开,会议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八名。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过半数董事推荐,会议由李仲泽董事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选举中国中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仲泽先生为中国中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李仲泽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的《中国中冶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决

议公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中国中冶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其成员构成的议案》
1.同意中国中冶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继续发挥现有四个专门委员会。

2.同意中国中冶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李仲泽(召集人)、陈阳、张树刚、彭海清、周国萍、彭影、彭影、周国萍;
审计委员会:陈桂华(召集人)、张树刚、彭海清、周国萍、彭影、周国萍;
提名委员会:周国萍(召集人)、李仲泽、陈桂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桂华(召集人)、彭海清、周国萍;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陈阳(召集人)、闫爱中、彭影、吴本杰;

三、同意由周国萍女士担任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首席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的《中国中冶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于本日另行披露的《中国中冶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冶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阳先生为中国中冶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陈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披露的《中国中冶第三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冶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广(先生、董楚先生、肖鹏先生、王波先生为中国中冶副总裁,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同意聘任董楚先生为中国中冶总会计师(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同意聘任陈阳先生为中国中冶董事兼财务负责人,未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通过《关于聘任中国中冶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阳先生为中国中冶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常瑞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本日另行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

朱广(先生)简历

1979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朱先生历任中国十七冶建设有限公司机电安装公司第一电气安装工程处副主任、主任,机电安装公司酒钢厂厂项目经营部部长,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经理,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中冶甘肃分公司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7月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月至2020年8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20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朱先生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工程管理学院,是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楚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董楚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肖鹏先生简历

1978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肖先生历任中国五矿集团财务司财务部预算部初级文员、高级文员、部门经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2月先后任五矿有色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助理、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16年2月至2016年6月任五矿有色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25年4月先后任中国五矿集团财务司财务部副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2025年4月至2025年7月任中国五矿集团财务司财务部副部长、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5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中国五矿集团财务司董事长;2025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董楚先生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是注册会计师。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楚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目前,董楚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肖鹏先生简历

197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肖先生历任中冶集团重庆钢铁设计研究院总规划部设计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中冶普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兼总工程师,设备成套事业部副部长、设备事业部部长兼设备成套事业部副部长;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任中冶普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部长;2010年9月至2011年5月任中冶普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任中冶普冶集团有限公司海外业务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12年11月任中冶普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冶普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2012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中冶普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冶普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20年6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20年6月至2025年3月任中冶普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2025年5月起任中冶普冶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肖先生大学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冶金学院钢铁冶金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肖鹏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肖鹏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波先生简历

197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历任中冶集团建筑研究院院前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MOG新加坡环球影城项目董事,中国冶国际工程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冶金文化产业化工程分公司总经理,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院长助理;2016年8月至2024年3月任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5月兼任中国冶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2019年10月至2021年8月兼任中国冶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海外业务管理部(矿业管理部)部长;2026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王先生大学毕业于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建筑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天津大学建筑工程学院结构工程专业,获得工学硕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王波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王波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26-05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决议,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闫爱中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闫爱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闫爱中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

附件:

闫爱中先生简历

196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代表董事、工会主席。闫先生历任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2年9月至2023年3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部长、办公厅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2016年8月至2019年3月任本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2018年3月任本公司总工程师;2019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19年10月至2021年8月兼任中国冶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8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2020年8月至2025年10月任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2026年6月起任本公司工会主席。闫先生本科毕业于包头钢铁学院机电工程系工业自动化专业,获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正高级工程师。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爱中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闫爱中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A股代码:601618 A股简称:中国中冶 公告编号:2026-05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授权代表所持的优先股股份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中国中冶冶金新材料事业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210,083,442	86.8719	28,932,309	12.3774	1,815,500	0.7507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中国中冶冶金新材料事业部组织架构的议案	210,083,442	86.8719	28,932,309	12.3774	1,815,500	0.7507

关于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发布了《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该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自2026年2月3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实施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网下申购。宇树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宇树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150.80元/股,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申购金额中最高报价后,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市场情

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代码	000555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QDII)调整大额申购
及定期定额投资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代码	000555
基金管理人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4日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代码	000555
基金管理人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8月17日起,对浦银全球智能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申购、定期定额投资、A.份额)分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网下申购。宇树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宇树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150.80元/股,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申购金额中最高报价后,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销内 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募基金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网下申购。宇树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宇树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150.80元/股,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申购金额中最高报价后,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

证券日报

2026年8月14日 星期五
制作:李波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依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仲泽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在任董事8人,列席4人,李仲泽先生、陈阳先生、闫爱中先生、周国萍女士列席了会议,白晓先生、郎俊先生、刘力先生、吴嘉宁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列席会议。拟任董事张树刚先生、彭海清先生、彭影先生、陈桂华先生、吴本杰先生列席了会议;

2.董事会秘书常瑞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中国中冶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1,038,742	99.6957	29,932,309	0.2869	1,815,500	0.0174
H股	247,879,274	99.9968	8,000	0.0032	0	0.0000
普通合计	10,648,918,016	99.7027	29,940,309	0.2803	1,815,500	0.017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李仲泽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10,585,731,695	99.1111	是
2.02	关于选举陈阳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10,618,759,273	99.4203	是
2.03	关于选举陈桂华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0,615,898,401	99.3935	是
2.04	关于选举彭海清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0,614,949,341	99.3846	是
2.05	关于选举董楚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0,621,015,185	99.4414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周国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90,364,716	99.1455	是
3.02	关于选举陈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30,333,914	99.5287	是
3.03	关于选举董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30,233,537	99.527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中国中冶独立监事薪酬的议案	210,083,442	86.8719	29,932,309	12.3774	1,815,500	0.7507

2、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李仲泽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178,399,279	73.7702	是
2.02	关于选举陈阳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191,294,213	79.1024	是
2.03	关于选举陈桂华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89,360,341	78.3064	是
2.04	关于选举彭海清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88,420,281	77.9140	是
2.05	关于选举董楚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94,486,125	80.4222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周国萍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8,681,038	73.8867	是
3.02	关于选举陈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92,599,340	79.6420	是
3.03	关于选举董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92,498,963	79.6605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不适用。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4日

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华厦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QDII)流动性服务商终止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相关规定,自2026年8月17日起,本公司终止与华厦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份额ETF(华厦,代码:158992)提供流动性服务。

特此公告。

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宇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的网下申购。宇树科技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宇树科技本次发行价格为150.80元/股,在剔除无效报价以及申购金额中最高报价后,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数量、市场情

基金名称	华厦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华厦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代码	158992
基金管理人	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华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8月17日起,对华厦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份额